

粤剧发展基金「香港梨园新秀粤剧团」三年资助计划

资助目的

粤剧发展基金（基金）的其中一个宗旨为支持新秀的培育，以促进粤剧发展，而粤剧界一直有透过培训、演出及其他推广活动积极扶植后进；为了协助粤剧界更有系统地培育本地年青专业粤剧接班人，基金推出了「香港梨园新秀粤剧团」三年资助计划，成功获取资助的新秀粤剧团必须透过培训计划、演出和其他配套艺术活动，达到以下发展目标：

1. 培育本地年青专业粤剧接班人，并凝聚粤剧台前及幕后人才，提供培训及演出的机会以提升水平，延续粤剧发展；及
2. 除继承本地粤剧艺术的传统及特色外，亦需引进新元素进行实验创新的制作，使粤剧能新旧交融，与时俱进，以及开拓新观众群。

获资助团体

基金于2007年推出第一届「香港梨园新秀粤剧团」三年资助计划，香港青苗粤剧团获选为第一届获资助的团体，共获300万元资助，透过举办培训计划、演出和其他配套艺术活动培训了10名新秀演员，以延续粤剧艺术的发展。

为了进一步培育粤剧接班人，基金于2010年推出第二届「香港梨园新秀粤剧团」三年资助计划，香港青苗粤剧团再次获选，共获450万元的资助，进行培训粤剧新秀和演出计划以及其他配套活动，以扶植及培育专业粤剧接班人，包括9名新秀演员及1名年青乐师。

此外，演艺青年粤剧团获150万元资助，于2011-12年推行「香港梨园新秀粤剧团」资助计划。